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建设项目及学生宿舍复建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建设项目及学生宿舍复建项目已由《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402-440111-17-01-804628）、《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建设项目初审意见的复函》、《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十一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5﹞2562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中医药大学、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招标），建设资金已落实，出资比例为人才公寓建设（大学自筹100%）；学生宿舍建设（财政投资45%、企业自筹55%），招标人为广州中医药大学、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第三方监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建设项目及学生宿舍复建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

工程建设规模：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总建筑面积约为42955.52 平方米，其中地上共计19 层，建筑面积约为31195.52 平方米，地下共计2 层，建筑面积约为11760.00 平方米。建筑高度60 米，底部3 层为4.5 米层高的裙房，2 至19 层为3 米层高的人才公寓，公寓套数216 套；地下共计2 层为车库，包含车位287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人才公寓、图书馆、多功能厅、地下室等。

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学生宿舍总建筑面积约为22100 平方米。建筑高度60 米，层高14 层，首层为4.95 米高的架空层，2 至14 层为3.6 米层高的学生宿舍，拟建设533 间宿舍。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2 号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

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人才公寓建设（总投资估算约为 27192.72万元，工程费用约为 24250.50万元），

学生宿舍复建（总投资估算约为 16199.64万元，工程费用约为 12762.68万元）。

2.2招标范围

第三方监测标段划分： 1个标段

第三方监测服务范围：（1）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建设项目及学生宿舍复建项目土建工程所对应的第三方监测服务工作包括拟建人才公寓基坑监测；工程主体沉降观测、高大支模监测；工程周边建（构）筑物（含管线）沉降观测；既有地铁线监测等；

（2）相关服务工作：①根据《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地下工程及深基坑安全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通知》要求，中标单位需配合做好信息化管理工作。中标单位需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规定，开通基坑监测数据管理系统账号，配备能实时上传监测数据的相关仪器设备，并具备将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广州市地下工程和深基坑安全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能力及经验。

②根据《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高大模板实时监测管理平台的通知》要求，中标单位需配合做好信息化管理工作。中标单位需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规定，开通高大模板自动化监测数据管理系统账号，配备能实时上传监测数据的相关仪器设备,并具备将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广州市高大模板实时监测管理平台的能力及经验。

③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监测工作的协调，申报监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监测和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竣工验收和在城建档案馆备案。

④在进行监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咨询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投标人需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项协调工作的费用。

第三方监测服务期限：乙方的服务时间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开始，完成所有监测项目、技术成果通过审批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归档资料移交完毕且缺陷责任期满后服务期结束。甲方对工期进行调整或工期拖延，监测服务期也作相应调整或顺延。

第三方监测服务阶段要求：（1）编制监测方案。根据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相关规范、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要求和招标人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监测方案。在本合同签订后15 天内将监测方案上报招标人审核批准，确保监测方案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及通过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的审批。监测专项方案如需组织专家论证的，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开展相关专家论证工作，但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同时，由中标人负责协调相关工作，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以上工作内容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2）在进行监测服务过程中，由中标人负责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设计、咨询等相关单位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协调，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3）中标人提交的监测报告在招标人项目实施期间或竣工验收备案时发现有遗漏或错误或需补充提供的，中标人应无条件进行补充或修订直至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相应工作，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4）监测数据的有关信息应按政府有关规定通过连接系统进行传输报送，确保不因传输报送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5）中标人依据工程进展情况，动态和定期监控、统计现场送检的情况、数量、监测费用使用情况等内容，并定期与监测方案比对，每季度将比对结果书面报告中标人。

第三方监测服务最高投标限价：含税控制总价为人民币2078331.51元。

含税分项控制价：

（一）人才公寓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人民币1351870.21元。

（二）学生宿舍复建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人民币 726461.30元。

2.3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4招标失败的情况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重新组织招标；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2.5合同签订

按资金来源不同，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建设项目与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学生宿舍复建项目分签合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具备相应业绩，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测能力。

3.1.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要求：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者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及工程测量甲级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以内。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注：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

3.1.2投标人自2019年 1月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且与本监测招标项目投标人所需资质一致的单个合同金额不小于45 万的类似工程监测业绩。业绩证明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合同关键页、经业主认可的监测总结报告或其他相关完工证明材料。（注：类似工程指：房建基坑工程监测，以及本项目其它主要招标内容的建（构）筑物沉降观测、高支模监测、既有地铁线自动化监测等，其中一项或多项监测业绩，且监测部分合同金额不少于45万元或以上的项目）。

如果上述资料未能清晰反映实施单位、时间、合同金额、项目类型等有关特征及必要信息的，还需提供由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技术服务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完成时间以相关完工证明材料文件为准。

3.1.3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投标人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2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其他要求

3.3.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3.2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字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作为投标人资格要求之一，此《投标人声明》应同时作为投标函中资格审查资料的组成部分。

3.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也不得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分别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内各成员之间不受本条限制）。

3.3.4投标人自 2022年1月1 日至今未因检（监）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监）测数据、出具虚假检（监）测报告被各级建设、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在《投标人声明》中承诺）

3.3.5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在拒绝投标的期限内，名单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二）。

3.3.6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独立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以交易中心比对结果为准，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3.7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了企业信用档案。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B）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办理方法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指引（http//www.gzggzy.cn）。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B）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登录http://www.gzggzy.cn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U盘递交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备注：填写时间为投标截止前15分钟开始递交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U盘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室

5.2（B）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采取电子投标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

5.3（B）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www.gzmtr.com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发布招标公告开始日期（含本日）为：

2024年 月 日 时 分；

发布招标公告截止日期（含本日）为：

2024年 月 日 时 分；

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广州中医药大学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

机场路12 号

联系人：吴工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20-83155749 电话：020-39358511

电子邮件：wuhui3@gzmtr.com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京溪街道梅园路8 号一层

联系人：林工、冯工

电话：020-83180883

电子邮件：657244603@qq.com

8.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地铁集团法律合约部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万胜广场A塔41层

电话：020-83106786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地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万胜广场A塔23层

电话：020-83155749

**附件：**

一、投标人声明

二、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中医药大学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月 日

**附件一：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地铁上盖人才公寓建设项目及学生宿舍复建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八、本公司承诺遵照《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企业、分包商和个人不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生不诚信行为，导致被广州地铁集团限制投标和限制合作的，我司将放弃候选人、合同签订人资格。

九、本公司自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以往检（监）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监）测数据、出具虚假检（监）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  |  |
| --- | --- |
| 序号 | 被拒绝单位名称 |
| 1 | 广州雄志科技有限公司 |
| 2 | 广州格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 3 | 翰威特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 4 |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公司 |
| 5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公司 |
| 6 |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7 | 肇庆市定江康宇有色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 8 | 广州华群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 9 | 广州市财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 10 | 广东鹏驰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11 | 广州市固意隆五金材料有限公司 |
| 12 | 广州市科丽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13 | 广州市环境保护技术有限公司 |
| 14 |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 15 | 广州市金洋广告有限公司 |
| 16 | 广州市沣华喷画广告有限公司 |
| 17 | 广州市海珠区大自然摄影冲印部 |
| 18 |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 19 | 广州六威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
| 20 | 广州蓝巨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21 |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 22 | 北京洁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23 | 深圳市嘉鑫隆钢结构有限公司 |
| 24 |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公司 |
| 25 |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
| 26 |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子公司 |
| 27 | 广东建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28 | 广东亚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公司 |
| 30 |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公司 |
| 31 | 广东涌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所有公司 |
| 32 | 李平（一级建造师注册编号：京1112015201533071） |
| 33 | 项目经理李凯（建造师注册编号：沪1372017201824254） |
| 34 | 总监理工程师易俊（监理工程师注册号：61003554） |